

## 風險因素

潛在[編纂]在決定對我們H股股份作出任何[編纂]前，務請細閱並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尤其是應評估以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閣下應特別注意我們於中國開展業務，其法律及監管環境在若干方面可能與香港不同。以下所列的任何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我們H股股份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有可能導致閣下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我們現時尚未知悉或目前認為屬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多項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風險可大致分類為：(1)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2)與在中國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及(3)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提供解決方案的歷史有限且業務組合不斷發展，故難以評估我們的前景以及所面對的風險及挑戰，而我們的歷史增長並不代表我們的未來表現。

自2015年成立以來，我們不斷擴展業務並調整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我們於2015年為各行各業的企業客戶推出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此後不斷推出迭代解決方案，並擴大我們的解決方案產品及服務範圍。自2018年起，我們利用我們的數據洞察力提供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從而擴展我們的業務。我們的業務舉措，尤其是我們的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可能尚未得到充分證明或令客戶完全接受。

我們相對有限的經營歷史及不斷發展的業務使我們難以評估我們的前景以及我們面對的風險及挑戰。該等風險及挑戰包括我們以下方面的能力：

- 吸引新的客戶及挽留現有客戶；
- 有效利用交叉或追加銷售機會；
- 遵守適用於我們業務的現行及新訂法律法規；
- 準確預測我們的收益及開支；

---

## 風險因素

---

- 成功開發新平台功能、產品及服務，以提升客戶體驗；
- 優化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組合；
- 就我們所提供的現有及未來解決方案及服務規劃及管理資本開支；
- 提升我們的經營效率；
- 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
- 增加我們於現有行業的市場份額及擴張至新行業；
- 招聘及挽留出色的僱員；
- 確保在不斷演變及複雜的監管環境中符合法規；及
- 預測及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包括技術發展及競爭格局的變化。

倘我們未能應對任何或全部該等風險及挑戰，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經歷了顯著增長。我們於2020年、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91.1百萬元、人民幣453.8百萬元、人民幣525.8百萬元、人民幣377.3百萬元及人民幣468.4百萬元，而我們於2020年、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34.3百萬元、人民幣216.2百萬元、人民幣214.3百萬元、人民幣156.2百萬元及人民幣136.3百萬元。然而，閣下不應將我們的過往增長視為我們未來財務表現的指標。由於我們提供解決方案的歷史有限且業務組合不斷發展，因此難以對我們的整體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進行期間比較。我們的經營業績亦受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組合影響，因為若干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的利潤率受各種市場因素的變化影響，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如小微企業融資的需求及金融服務提供商的風險偏好。此外，隨著我們業務的持續發展，我們或會修改我們的業務模式或調整我們的業務組合。出於商業、戰略或合規目的，我們可能會推出新的解決方案或終止現有的解決方案。任何該等修改或更改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中國有關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監管框架正在迅速演變，我們在持續遵守更嚴格的監管審查方面可能面臨挑戰。

中國有關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監管框架正在快速演變，在可預見的未來仍可能存在不確定性。倘中國的法律或法規要求改變業務慣例或私隱政策，或中國相關政府部門詮釋或實施法律或法規的方式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不利，我們將會受到不利影響。例如，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該法於2017年6月1日生效，適用於網絡的建設、運營、維護和使用以及中國網絡安全的監督和管理。於2021年6月1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該法於2021年9月1日生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其中包括)要求以合法及適當的方式進行數據收集，並規定出於數據安全的目的，數據處理活動必須基於數據分類分級保護制度進行。此外，隨著《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7月6日意見」)的頒佈，[編纂]的中國公司在遵守中國監管機構有關數據安全、跨境數據流動及機密信息管理的法律法規方面正面臨更嚴格的審查。

2021年8月2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於2021年11月1日生效。個人信息保護法強調個人信息處理者的義務及責任對個人信息保護的重要性，並制定處理個人信息的基本規則以及個人信息跨境提供的規則。根據個人信息保護法，僅在若干情況下，如取得個人的同意，或為履行個人作為一方當事人的合同或履行法定職責所必需，或者按照依法制定的勞動規章制度和依法簽訂的集體合同實施人力資源管理所必需，保護公共利益，或在合理的範圍內使用已經合法公開的信息，個人信息處理者方可處理(包括收集、存儲、使用、傳輸、提供、公開及刪除)個人信息。處理敏感個人信息，如一旦非法洩露，容易導致人格尊嚴受到侵害或者人身、財產安全受到危害的個人信息，以及不滿十四週歲未成年人的個人信息，須遵守更高的監管要求，包括須具有特定的目的和充分的必要性、向有關個人告知的責任，以及取得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監護人的同意。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與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有關的罰則、網絡安全部門的調查、訴訟或糾紛，而該等事件(個別或合計)已經或合理可能對我們、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業務運營相關的重大方面遵守現行有效的有關數據安全、個人信息保護及網絡安全的中國法律法規。

## 風險因素

2021年11月14日，網信辦頒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徵求意見稿)》(「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其中規定，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者擬赴香港[編纂]，須根據相關規則及規例申報網絡安全審查。有關部門尚未就釐定此類「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活動的標準作出澄清，亦無關於何時頒佈的時間表。因此，於其頒佈時間表、最終內容、詮釋及實施方面存在較大不確定性，包括確定赴香港[編纂]是否「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標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僅供公眾評議，最終版本及生效日期可能會有所變動及存在不確定性。

2021年12月28日，網信辦與其他12個政府部門聯合頒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1)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按照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進行網絡安全審查；(2)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編纂]，必須申報網絡安全審查；及(3)相關中國政府部門認為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網絡產品和服務以及數據處理活動，相關政府部門可進行網絡安全審查。然而，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對「國外[編纂]」或「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未有進一步說明或詮釋。

基於我們中國法律顧問代表我們於2022年6月10日及2023年6月16日向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作出的諮詢(「諮詢」)，(1)在香港[編纂]不屬於「國外[編纂]」的定義範圍，故公司毋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第7條就其擬在香港[編纂]申報網絡安全審查；及(2)政府主管部門通常會聯絡並告知被歸類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的公司，倘公司未獲主管部門聯絡，公司未被歸類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因此該公司毋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第5條申報網絡安全審查。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為本次諮詢的主管部門，根據網信辦的官方公告，其受網信辦下的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的委託接受及審查申請材料，並就網絡安全審查設立熱線以供諮詢。在向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作出諮詢期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與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就我們於香港建議[編纂]展開討論，而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於諮詢時並無提出任何反對意見。基於諮詢及以下事實：(1)我們並未被任何主管部門認可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及(2)我們並無獲任何政府部門告知我們須受到網絡安全審查，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根據現行有效的法律法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毋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就[編纂]申報網絡安全審查。



---

## 風險因素

---

於2022年7月7日，網信辦頒佈《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安全評估辦法」），自2022年9月1日起生效。安全評估辦法規定，數據處理者在該辦法規定下處理或向境外提供超過一定數量的個人信息，應當在向境外提供個人信息前向網信辦申報安全評估。安全評估要求也適用於向中國境外傳輸的重要數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日常運營中並無涉及任何跨境數據傳輸。我們預期安全評估辦法不會對我們的日常運營產生重大影響。然而，由於安全評估辦法為新頒佈，其解釋及應用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監管機構的意見會與我們一致。倘監管機構認為我們的若干活動屬於跨境數據傳輸，我們將須遵守相關要求。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發生任何嚴重數據或個人信息洩漏或遺失、數據或個人信息的侵權或信息安全事故，亦無遭受或涉及相關主管監管部門任何有關網絡安全、數據及個人信息保護的調查，也無接獲以上方面的任何官方查詢、檢查、警告、約談或類似通知。

該等網絡安全法律、法規及標準的詮釋及應用仍未明確及在演變之中，特別是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草案。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政府部門對法律或法規的詮釋或施行方式將不會對我們產生負面影響。監管調查、限制、懲罰及處罰，不論是否針對我們提出，均可能對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現有或潛在客戶以及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產生負面影響，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有可能須就我們獲取的數據以及我們向客戶提供的數據相關解決方案及服務而遵守額外或新的數據隱私及保護相關法律法規。遵守額外或新的監管規定可能致使我們產生重大成本，或要求我們改變業務營運。

我們的業務受複雜且不斷變化的法律及法規所限，其中許多法律及法規相對較新，並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慣例出現變動。

我們須遵守涉及對我們業務而言至關重要事宜的各種法律及法規，其中包括發票、稅務、電信、數據安全及隱私。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推出新服務或我們為擴大或使業務多樣化而可能採取的其他行動可能會使我們受額外的法律、法規或其他政府審查的約束。該等法律及法規不斷發展並可能會發生重大變化。因此，該等法律及法規的應用、詮釋及執行通常存在不確定性，特別是於我們經營所在快速發展的行業

---

## 風險因素

---

中，且詮釋及應用可能不一致。該等法律及法規，及任何相關的查詢或調查或任何其他政府行動，合規成本可能高昂且可能導致負面宣傳、增加我們的運營成本、需要大量管理層時間及精力，並使我們承擔可能會損害我們業務的責任，包括罰款或要求或責令我們修改或停止現有的業務慣例。

此外，中國政府已採納規管微信業務的多項法規。於2021年9月27日，中國人民銀行發佈《微信業務管理辦法》，其於2021年9月17日公佈及於2022年1月1日生效（「2021年管理辦法」）。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微信業務的法規」。2021年管理辦法頒佈前未進行企業微信機構備案但從事微信業務的機構，應當自2021年管理辦法生效日期起18個月（「合規期」）內整改。此外，金融服務提供商不得與並未辦理企業微信業務備案的實體開展商業合作以獲取微信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向金融服務提供商（其中包括商業銀行、金融科技公司及持牌微信機構）提供企業經營報告服務。為回應2021年管理辦法的頒佈，我們已調整我們向金融服務提供商提供企業經營報告服務的服務交付模式。詳情請參閱「業務－雲化解決方案－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智能風控服務－企業經營報告服務」。於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根據調整前的服務交付模式在2021年管理辦法生效前訂立的服務合約（「遺留合約」）向客戶開出共人民幣63.8百萬元的賬單。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1)我們的企業經營報告服務的經調整服務交付模式符合有關微信業務的現行有效的法律法規；(2)在合規期內按照調整前的服務交付模式履行遺留合約不違反2021年管理辦法或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該等遺留合約屬合法且有效；及(3)即使在往績記錄期間根據調整前的服務交付模式提供企業經營報告服務，可能由於2021年管理辦法生效而被視為構成運營企業微信業務，就我們過去未完成備案程序即提供企業經營報告服務而受到行政處罰的可能性很小。

## 風險因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淨虧損、淨流動負債及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且於可見將來可能繼續產生淨虧損、淨流動負債及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這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

於2020年、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388.8百萬元、人民幣448.4百萬元、人民幣156.2百萬元、人民幣101.9百萬元及人民幣21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就我們的數字精準營銷服務向營銷代理支付的巨額轉介費以及用於支持我們不斷擴張的業務運營的員工成本。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9月30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545.4百萬元及人民幣1,491.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同日我們錄得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人民幣2,151.9百萬元及人民幣2,057.4百萬元，與我們在股權融資中發行的附有優先權股份的公平值變動有關。於2020年、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80.1百萬元、人民幣14.0百萬元、人民幣64.3百萬元及人民幣128.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同期的淨虧損狀況。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現金流量」。

隨著我們的擴張，我們可能繼續錄得淨虧損及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不會產生淨流動負債。倘我們日後錄得經營現金淨流出，我們的營運資金可能會受限，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淨流動負債狀況可能令我們面臨流動資金短缺的風險，在此情況下，我們籌集資金、獲得銀行貸款以及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能力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流動資金狀況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擴大客戶群、擴大及多樣化解決方案及服務供應（尤其是在我們的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方面）、實施有效的定價策略及提高運營效率的能力等因素。倘我們未能產生足夠收益用以抵銷相關成本及開支或有效管理我們的成本及開支結構，我們可能繼續產生重大虧損，且可能無法實現或隨後維持盈利能力及改善流動資金狀況。

我們可能無法保有或重續我們業務所需的所有許可證、牌照、證書及其他監管文件。

我們在中國營運的所有重大方面均須遵守廣泛的政府規定。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取得對我們業務營運至關重要的所有牌照及許可證，並已作出所有必要備案，其中許多通常須接受政府定期審查或續期。倘我們未能取得必要的許可證、牌照及證書，或未能於任何時間重續或以其他方式保有我們業務所需的所有牌照、許可證及證書，則可能會中斷我們的業務營

---

## 風險因素

---

運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適用於我們業務的現行法律法規的詮釋或實施會不時發生變化，而新法律法規的實施存在不確定性。我們可能須就業務營運取得額外或不同的牌照、許可證或證書。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及時取得該等牌照、許可證或證書或根本無法取得，且我們可能會受到各種行政處罰，包括處以罰款及暫停營運。任何該等處罰均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營運，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改進及定制解決方案及服務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適應相關稅務及發票法律的變動，我們可能會失去客戶，從而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及競爭所在行業的特點是不斷變化及創新，我們預計市場將繼續快速變化。迄今為止，我們的成功基於我們識別及預測客戶需求以及為客戶提供發展業務及遵守適用稅務及發票法律法規所需的工具而設計解決方案及服務的能力。為實現業務的可持續增長，我們必須持續致力於吸引新客戶、保留現有客戶並增加彼等對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增量支出。為了留住客戶，我們須徹底了解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時推出新解決方案及服務並改進現有解決方案及服務。我們亦需要適應相關稅務及發票法律法規的變動，以確保有效的合規管理功能。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及未來的解決方案或服務將保持當前的受歡迎程度。例如，我們的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具有合規功能，倘我們的解決方案未能妥為解決客戶電子發票、財稅事宜中的不合規問題，客戶可能會遭遇業務中斷，並因此可能對我們的服務失去信心。就我們的數字精準營銷服務而言，倘我們無法應對金融服務提供商偏好的變化並提供滿足其風險管理要求的解決方案，彼等可能會轉向競爭解決方案提供商，而對我們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的需求可能下降。此外，由於各種原因，我們可能無法向潛在金融產品用戶有效推廣合適的金融產品。倘潛在金融產品用戶獲推薦金融產品，但最終無法就其心儀產品取得批准，彼等可能選擇其他方法，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則可能因此下降。金融產品用戶及金融服務提供商均可能將其不滿與我們發起交易的解決方案相聯繫。因此，潛在金融產品用戶可能不願繼續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而金融服務提供商可能不願繼續與我們進行交易。上述任何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此外，客戶亦可能需要我們目前解決方案及服務不具備或我們目前平台不支持的特性及功能，我們可能需要對研發投放大量資源以構建該等特性及功能。開發新技術及解決方案可能存在開發成本高昂和耗時的問題，從而可能會延遲或阻礙新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開發、推出或實施。此外，當我們擴展至新的行業垂直領域時，我們現有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可能無法有效滿足在該等新垂直領域運營的客戶業務需求。倘我們未能正確識別客戶的需求或持續為彼等提供為其業務增值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客戶可能不願增加彼等在我們服務上的支出，或可能停止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並轉向選擇我們的競爭對手。

另一方面，我們改進及擴展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工作可能不會成功，並可能降低我們的收益增長率。例如，推出重大技術變革以及推出新解決方案及服務可能不會成功，對此類新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早期興趣及採用可能不會為我們帶來長期成功或可觀收益。

此外，由於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旨在利用不同網絡技術及在多種移動設備、操作系統以及計算機硬件及軟件平台運行，我們將需要持續修改及提升服務以緊貼互聯網相關的硬件、軟件、通信、應用軟件開發平台及數據庫技術的變化。我們可能無法在上述工作中取得成功或將其及時推向市場。此外，關於新網絡平台或技術的時間及性質的不確定性，或對現有平台或技術的修改，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研發或其他運營開支。倘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無法以未來的網絡平台及技術有效運行，可能會減少對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導致客戶不滿意，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市場對我們各種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接受度有所提高。倘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發展比我們所預期為慢，甚至停滯或萎縮，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中國財稅相關交易數字化及面向小微企業融資的交易相關大數據分析市場仍處於相對早期發展階段。其增長規模及速度，以及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是否會被廣泛接受，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性。部分目標客戶可能出於多種原因不情願或不願意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包括對成本的擔憂，關於我們產品的功效、可靠性及安全性的不確定性，或未充分了解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的益處。我們擴大銷售的能力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市場認知度及接受度、競爭、技術挑戰和發展以及其他市場因素，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採用及使用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趨勢將繼續增長。

---

## 風險因素

---

財稅相關交易數字化及面向小微企業融資的交易相關大數據分析市場在中國的擴張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與我們各種解決方案及服務相關的政府政策及表現及感知價值。具體而言，倘相關政府部門削減對企業數字化解決方案提供商的優惠政策，則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及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經營所在行業或對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由於經濟狀況惡化、企業支出減少、技術挑戰、數據安全或隱私問題、政府監管、競爭技術和解決方案或服務等原因而沒有增長或減少，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部分取決於我們吸引新客戶及挽留現有客戶的能力。我們的客戶留存及支出的減少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以及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客戶於訂閱條款到期時的留存情況及我們吸引新客戶的能力對我們提高經營業績而言至關重要。我們的客戶並無義務於到期時續訂，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客戶會續訂或購買新解決方案或服務。失去客戶（尤其是KA客戶）的業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此外，我們的業務增長取決於我們通過提供額外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滿足現有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以擴大與其關係的能力。此可能需要更複雜及成本高昂的銷售工作。

關於我們客戶留存率的歷史數據可能無法準確預測其未來趨勢，且可能會因多種因素而波動或下降，包括客戶對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滿意度、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價格、競爭對手提供的類似解決方案及服務的質量及價格，或由於宏觀經濟環境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導致客戶支出下降。倘我們大量客戶不續訂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或以較不利的條款續訂，或由於其他原因不增加其對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支出，則我們的收益可能會下降或增長比預期緩慢，我們實現和維持盈利的能力將會受損。

此外，我們必須擴大我們的客戶群來增加收益。請參閱「業務－增長策略－在更多垂直行業擴大客戶群並提高變現機會」。倘日後我們增長策略的效果不如預期，我們可能無法實現盈利。隨著我們所在行業的成熟，或隨著競爭對手推出較低成本及／或差異化產品或服務，我們吸引新客戶及挽留現有客戶的能力可能會受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可能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倘我們未來無法繼續擴大數據訪問範圍，或倘我們的數據已過時、不準確或變得不可靠，我們解決方案的效用可能減弱。

提供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需要訪問海量的數據，而我們先前主要通過提供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獲取企業的電子發票及交易數據。然而，我們可能無法維持並持續擴展我們的數據訪問，以開發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及服務。此外，我們的數據訪問及處理系統的中斷、故障或缺陷以及隱私問題亦可能限制我們分析數據的能力。此外，我們對數據的訪問可能會受到新法律法規的制約。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倘發生上述任何事件，我們的業務增長、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如果我們用於數據驅動的智能解決方案的數據不準確、不完整或以其他方式誤導企業的實際財務狀況，該等低質量及不準確的數據可能會對我們數據解決方案的準確性及有效性產生重大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運營及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來自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現有或新市場參與者的競爭，而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競爭。

中國財稅相關交易數字化及面向小微企業融資的交易相關大數據分析市場競爭激烈，特點是技術變化快、客戶偏好不斷變化、不斷推出新解決方案及服務。中國財稅相關交易數字化市場相對分散，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2022年的收益計，前五大參與者佔總市場份額的21.3%，而2022年有超過[150]名市場參與者在該市場競爭。根據同一資料來源，以2022年的收益計，中國小微企業融資的交易相關大數據分析市場的前五大參與者佔總市場份額的24.8%，而合共有超過[150]名參與者在該市場競爭。因此，我們在業務的各個方面均面臨競爭，且我們預計該競爭未來將繼續加劇，包括來自現有競爭對手及可能發展更成熟並享有更雄厚資源或其他戰略優勢的新市場進入者的競爭。倘我們無法預測或應對該等競爭挑戰，我們的競爭地位可能會削弱或無法提升，且我們可能會經歷增長停滯甚至收益下降，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比我們擁有更龐大的客戶群、更強勢的品牌知名度、在中國更廣泛的商業關係以及更多的財務、技術、營銷、研發及其他資源。因此，該等競爭對手可能能夠開發更受客戶接受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或能夠更快、更有效地回應新的或不斷變化的機會、技術、法規或市場需求。此外，我們的部分競爭對手可能能夠利用更大的現有客戶群及銷售網絡以採取更進取的定價政策並提供更具吸引力的銷售條款。任何上述事件均可能導致我們失去潛在銷售額或迫使我們以較低價格銷售解決方案及服務以保持競爭力，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當前及潛在的競爭對手可能會在彼等之間或與第三方建立業務夥伴關係或聯盟，這可能會進一步增加彼等的資源及供應。來自其他細分市場的成熟公司亦可能擴展至我們的細分市場。有關影響我們有效競爭能力的因素，請參閱「業務－競爭」。倘我們無法與當前或潛在的競爭對手成功競爭，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負面影響。

我們依賴若干供應商提供解決方案，倘我們未能與彼等保持業務關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營銷代理、硬件和軟件提供商、外包服務提供商、業務協同夥伴及數據提供商。於2020年、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38.6%、27.5%、41.4%及38.4%，而我們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分別佔同期總採購額的13.3%、8.5%、21.9%及13.9%。尤其是，就我們的數字精準營銷服務而言，我們委聘營銷代理識別潛在金融產品用戶並推廣金融服務提供商推出的金融產品，且我們依賴若干主要營銷代理進行轉介。我們與主要供應商的合作出現任何中斷或變化，或我們無法及時以可接受的價格物色到符合我們質量標準的替代供應商，均可能損害我們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供應商將按商業合理條款與我們保持業務關係，或根本無法與我們保持業務關係。我們亦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今後一直能取得我們營運業務所需的產品及服務的穩定供應。倘我們的主要供應商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或無法為我們提供足夠供應以滿足我們的需求，我們未必能在短期內找到合適的替代供應商。因此，倘我們無法與現有供應商保持業務關係，或倘該等供應商提高價格、延遲交付、提供不合格產品或服務，或遭遇財務、經營或其他困難，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倘我們未能有效及時從我們的研發投入中取得預期利益，我們可能不能與競爭對手有效競爭。

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是我們的競爭力和長遠增長的基石。然而，行業的快速變化及激烈競爭要求我們在技術及產品開發方面投入大量資源，且無法保證我們將繼續成功應對該等技術變革。新產品或技術可能降低我們現有產品或技術的競爭力。此外，我們根據對技術發展、生產及市場趨勢的預測制定研發計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準確預測及評估中國財稅相關交易數字化及面向小微企業融資的交易相關大數據分析市場的實際變動及趨勢。我們的研發投入可能不會帶來預期業績及預期利益。

倘我們未能從研發投入中取得預期利益，或高效及時應對技術變革及行業標準演變，則我們可能無法繼續有效滿足客戶的需求，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有效維護、推廣及提升我們的品牌，或倘我們招致負面宣傳，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優勢可能會受損。

我們認為，維護及提升我們的聲譽及品牌知名度對於我們與現有客戶和用戶的關係以及我們吸引新客戶的能力至關重要。由於我們的增長部分取決於我們新老客戶的主動推薦及轉介，我們未能維護及提供優質解決方案及服務，或我們並無維護或提供優質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市場認知或負面宣傳，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削弱我們獲得新客戶的能力。我們就監管合規、用戶隱私及其他問題作出的任何決定，以及對我們業務或我們現任或前任董事、僱員、承包商或供應商的任何媒體、立法或監管審查，均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形象產生負面影響。任何有損我們或我們管理層聲譽的因素，包括未能滿足客戶的期望，或我們的客戶在電子發票、財稅事宜方面的任何不合規行為，均可能大幅增加我們吸引新客戶的難度。此外，於我們所在行業經營的非聯屬企業可能擁有與我們相似的商標及商號。我們的部分業務協同夥伴以與我們相似的商號運營。有關該等企業的任何負面宣傳均可能不公平地指向我們，這可能會對我們客戶及公眾對我們的看法產生負面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未能成功維護及提升我們在客戶中的聲譽及品牌知名度，我們的業務可能無法增長，且我們可能會失去現有客戶，而這將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 風險因素

---

我們認為，隨著我們所在市場的競爭加劇，品牌知名度的重要性將會提高。除了我們能夠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可靠和有用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的能力之外，成功推廣我們的品牌亦取決於我們的營銷工作的成效。我們擬增加我們在銷售、營銷和品牌推廣活動方面的努力和投資。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開支將導致客戶增加或收益增加，且即便有關開支能增加收益，增加的有關收益將足以抵銷我們建立及維護聲譽及品牌知名度所產生的開支。

我們的業務面臨系統及數據安全風險，而我們的安全措施可能不足以應對該等風險，使我們的系統容易受損，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如今，網絡攻擊、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黑客及釣魚攻擊、安全漏洞、計算機惡意軟件及其他基於互聯網的惡意活動不斷增加，雲化解決方案提供商已成為並預計會成為攻擊目標。我們的業務面臨類似攻擊及漏洞的風險。儘管我們已採用並實施安全協議、網絡保護機制、適用的恢復系統或其他防禦程序，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措施足以或將足以防止任何此類攻擊或漏洞，並保障我們免受任何網絡或服務中斷、系統故障或數據丟失。我們可能無法預測或阻止可用於未經授權訪問或破壞我們系統的所有技術，因為該等技術頻繁變化且通常在事件發生後才會被檢測到。此外，我們無法確定我們能夠解決未來可能獲悉的軟件中的任何漏洞。攻擊或安全漏洞可能會延遲或中斷我們向客戶提供的服務，有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使我們面臨潛在的訴訟及責任風險，並需要我們花費大量資金及其他資源以減輕此類攻擊或安全漏洞造成的問題。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受黑客攻擊、技術錯誤及導致服務中斷、系統故障或數據丟失的漏洞。

此外，客戶在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時，會於雲計算平台上存儲及傳輸大量數據和信息，包括與彼等及有關利益相關者有關的機密信息。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第三方不會成功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獲取與我們客戶相關的任何機密信息。倘未來發生任何安全事件、人為錯誤或其他瀆職行為，導致未經授權訪問我們的系統、有關信息丟失或未經授權披露，我們可能面臨監管執法行動、訴訟、賠償義務及其他潛在責任，以及負面宣傳，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此外，我們或其他方（例如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客戶）所經歷的安全事件可能導致對我們、我們的客戶或交易數字化市場總體的公開披露及廣泛的負面宣傳，且客戶可能對我們雲化解決方案整體的安全失去信心。雖然我們已制定技術安全措施並實施相關的內部控制程序，但倘我們未能有效應對該等風險，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實施我們的增長策略或有效地管理我們的發展。**

我們未來的成功在相當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實施未來計劃的能力。我們擬（其中包括）豐富我們的解決方案功能和組合、擴大客戶群、提升技術能力，並構建我們的業務生態系統。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增長策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

然而，我們發展及實施未來計劃的能力將受廣泛的營運及財務需要所規限，其中包括於實施各項計劃時適當分配資本投資及充足的人力資源。持續擴張可能會增加我們業務的複雜性，且我們可能會遇到各種困難。我們可能無法發展及改善我們的運營、財務和管理控制，增強我們的財務報告系統及程序，招聘、培訓及挽留高技能人員，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保持業務關係，或維持客戶滿意度。由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例如競爭加劇、總體市場狀況以及國內外經濟及政治環境，我們亦可能無法按照預期時間表實現我們的未來計劃，甚至根本無法實現。若我們未能實施增長策略或有效管理發展，可能會阻礙我們捕捉新商機及保持競爭優勢的能力，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此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有效發展及擴大銷售及營銷能力，我們可能無法增加客戶和用戶群，以及提升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市場接受度及利用率。**

我們增加客戶和用戶群並提升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市場接受度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提升銷售及營銷的能力，以及有效部署我們的銷售及營銷資源的能力。我們增長策略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乃向當前及未來客戶增加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交叉及追加銷售。然而，倘我們的銷售團隊未能成功實行有關策略，或我們現有及潛在的客戶和用戶發現我們的其他解決方案及服務不具備必要性及吸引力，我們可能無法擴大客戶群。我們已投入並計劃繼續投入大量資源以擴大我們的直銷團隊及業務協同夥伴網絡。然而，倘我們無法聘用、發展、整合及挽留有才能且高效的銷售人員，或倘我們的新老銷售人員無法在一段合理的時間達到預期的生產力水平，或倘我們無法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擴展我們的業務協同夥伴網絡，以幫助我們擴大客戶範圍，我們可能無法通過擴大銷售及營銷團隊實現預期的收益增長。

---

## 風險因素

---

我們可能無法繼續成功擴展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範圍。未能推出商業上可行的解決方案或服務、未能跟上或及時跟上技術發展步伐，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計劃繼續擴大及多元化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組合，以維持我們的增長並滿足客戶需求。就擴展至新產品範疇而言，需要龐大的資本投入用於新技術、產品設計及合規特性的研發資源。尤其是開發新穎及先進技術產品的過程耗時且代價高昂，需要創新、熟練的研發人員以及對技術及市場趨勢的準確估計，對於我們的合規解決方案，需要準確解釋及應用相關的法律、法規及規則。我們可能無法開發新解決方案或服務所需的核心理技術、獲第三方授權使用該等技術或在研發能力方面保持競爭力。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成功開發具有所需功能及技術進步的新解決方案或服務，或完全無法開發。即使我們有能力開發並向市場推出新解決方案或服務，但有關解決方案或服務可能無法滿足消費者需求及獲市場接受。因此，倘我們未能成功開發或銷售我們的新解決方案或服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的能力將影響我們的品牌、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認為，我們注重客戶成功及客戶支持對於吸引新客戶、挽留現有客戶、推動其於我們解決方案上的消費以及發展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儘管我們設計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易於使用，但客戶依賴我們的客戶服務團隊提供客戶關懷及支持服務。倘我們並無提供有效持續的支持，我們向現有客戶銷售額外解決方案及服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在潛在客戶或行業中的聲譽可能會受損。倘客戶對支持的需求增加，我們可能會面臨成本增加，這可能有損我們的經營業績。客戶與日俱增已經並將繼續為我們的客戶服務團隊帶來額外壓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隨著時間的推移，我們將能夠保持及提高客戶滿意度。倘我們無法提供高效的支持服務，或倘我們可能需要通過第三方借用額外的支持資源，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獲得新客戶和用戶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商業信譽及現有客戶的主動推薦。未能為我們的客戶維持高質量的支持，或市場認為我們沒有為客戶維持高質量的支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解決方案的效果欠佳或存在缺陷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使我們面臨重大的產品責任訴訟，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用戶和客戶期望我們提供解決方案的質量水平始終如一。然而，我們的這類解決方案屬於複雜的技術解決方案，通常包含難以檢測及糾正的錯誤、缺陷、安全隱患或軟件問題，尤其是於首次推出或發佈新版本或增強版本時。儘管已進行內部測試，但我們的解決方案仍有可能存在我們無法及時成功糾正或根本無法糾正的嚴重錯誤或缺陷、安全隱患或軟件問題，這將導致收益損失、重大資金支出、市場認可度延遲或喪失及我們聲譽及品牌受損，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在雲端應用平台上提供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令我們可同時為所有客戶配置新版本及增強版本。倘我們同時向所有客戶配置存在錯誤、缺陷、安全隱患或軟件問題的新版本或增強版本，後果較僅向少數客戶配置該等版本或增強版本更為嚴重。

鑒於我們的眾多客戶和用戶將我們的解決方案用於對其業務至關重要的流程，與我們的解決方案相關的任何錯誤、缺陷、安全隱患、服務中斷或軟件問題可能會對彼等造成損失，我們或會因此承擔損害賠償索償。我們的客戶和用戶或會就其遭受的任何損失向我們尋求重大賠償或終止與我們開展的業務。此外，客戶和用戶可於社交媒體分享有關其負面體驗的訊息，這可能會有損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吸引潛在客戶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通常載於與客戶所簽訂協議中限制我們索賠風險的條款將具有可執行性、充分性或以其他方式保護我們免於任何特定索賠的責任或損害。即使我們任何客戶向我們提出的索賠並未成功，但進行辯護可能費時且成本高昂，且有關索賠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使我們更加難以增加我們的銷售額及發展業務。

倘我們無法與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發展及維持關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業務協同夥伴合作向我們的直銷團隊並未覆蓋的企業客戶營銷我們的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並聘請營銷代理為金融服務提供商所售的金融產品物色潛在用戶，作為我們數字精準營銷服務的一部分。請參閱「業務－銷售及營銷－銷售模式」。

---

## 風險因素

---

我們認為，與我們的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確定、發展及維持穩定的關係以推動我們的收益增長至關重要。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現有或潛在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將嚴格遵守我們與其所訂立協議的條款。彼等可能會發出有限通知或在無發出通知下終止我們的業務合作。倘我們未能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或根本不能確定其他符合我們業務增長的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或未能為現有及未來的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提供有用的協助，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的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未能有效地營銷、定價及銷售我們的產品，或未能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於潛在及現有客戶中的聲譽以及我們業務增長的能力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未能及時從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收集客戶或用戶反饋，我們可能無法深入了解我們的業務表現以作出知情業務決策。

雖然我們採取了全面的措施確保我們的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以與我們的直銷人員一致的方式營銷、銷售及實施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但無法保證有關措施將始終奏效或獲遵守。倘我們的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不能有效地營銷及銷售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或無法滿足客戶需求，我們可能會失去現有及潛在的新解決方案及服務客戶。此外，我們的業務協同夥伴及營銷代理的任何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或彼等與我們客戶或潛在金融產品用戶之間的任何重大糾紛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外包服務提供商表現欠佳或無法提供服務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財務表現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將部分營運及技術項目外包予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外包令我們面臨若干風險，如外包服務提供商工作延誤及不合標準，以及合資格和具經驗的外包服務提供商潛在短缺。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如監督我們本身的僱員般有效和高效地監督外包服務提供商的表現。此外，我們未必能夠僱用完全滿足我們業務需要的合適外包服務提供商。假若外包服務提供商的工作延誤或不合標準，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和時間以監督彼等的工作，且我們可能需對彼等的不當行為負責，並遭到客戶索賠。因此，我們的盈利能力、財務表現及聲譽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可能因在我們的平台上顯示、從我們的平台檢索或鏈接到我們的平台的信息或內容而被追究責任，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已通過監管互聯網接入和互聯網信息傳播的法規。根據這些法規，互聯網內容提供商和互聯網出版商被禁止在互聯網上發佈或展示(其中包括)違反中國法律和法規、損害中國民族尊嚴、含有恐怖主義、極端主義、武力或殘暴內容，或反動、淫穢、迷信、欺詐或誹謗的內容。不遵守這些要求可能會導致撤銷提供互聯網內容的牌照等其他牌照、關閉有關網站並承擔刑事責任。特別是，工信部公佈了一些規定，要求網站運營商對其網站上顯示的內容以及使用其系統的用戶及他人的行為承擔潛在的責任。根據網信辦頒佈於2016年8月1日生效並於2022年6月14日修訂的《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信息服務管理規定》，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提供者應確保信息內容合規及網絡安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提供廣告發佈服務，而廣告代理可在我們的網站及微信公眾號投放廣告。我們須採納及落實信息安全管理體系，建立健全信息內容審核管理機制。我們已實施內部控制程序，檢查我們的網站及微信公眾號上的信息和內容，以確保其符合這些規定。然而，我們不能保證在我們的網站及微信公眾號上顯示、從我們的網站及微信公眾號檢索或鏈接到我們的網站及微信公眾號的所有信息或內容在任何時候都符合這些規定的要求。若我們的網站及微信公眾號上所示內容被發現違反了這些規定，我們可能會受到行政處罰，包括警告、暫停服務或關閉我們的網站及微信公眾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捲入與對我們平台上的內容有異議的第三方的法律糾紛中，這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大量的費用，並分散我們的管理和財務資源。

---

## 風險因素

---

互聯網相關法律法規的變更或互聯網基礎設施本身的變動可能會減少我們的服務需求，並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未來成功取決於互聯網繼續扮演商業、通信和業務解決方案的主要媒介。中國政府過去已經通過，且將來可能會通過影響互聯網作為商業媒介的法律或法規。該等法律或法規的變更可能會要求我們修改產品及解決方案以符合該等變更。另外，政府機構可能會開始對互聯網接入徵收稅款、費用或其他收費。該等法律和變動可能會總體上限制與互聯網相關的商業或通信的增長，並減少對基於互聯網的服務（如我們的服務）的需求。

此外，將互聯網用作商業工具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互聯網的性能及將其作為商業工具的接納度受到「病毒」、「蠕蟲」和類似惡意程序的不利影響，且互聯網曾由於其基礎設施部分受到破壞而經歷過多次中斷和其他延遲。倘若該等問題對互聯網的使用造成不利影響，則我們的服務需求可能會遭受影響。

我們的員工、服務提供商或參與我們業務經營的任何其他第三方可能會從事不當行為或其他不正當活動，包括不遵守監管標準和要求。

我們面臨員工、服務提供商或參與業務經營的任何其他第三方可能會從事欺詐或其他非法活動的風險，該等非法活動可能包括違反法律、法規、行業規則或我們內部政策的蓄意、魯莽及／或疏忽的行為或未經授權的活動。特別是，就我們的業務性質而言，這些當事方的不當行為可能涉及個人身份識別資料或其他敏感數據和資料，這可能導致監管部門的制裁並損毀我們的聲譽。

此外，我們的業務經營受到中國反賄賂和反腐敗法律法規的制約，這些法律法規禁止公司及其中介機構為獲得或保留業務而向政府或其他方提供不正當的付款或其他利益。雖然我們已經採取並實施了內部控制和程序，以監察對反賄賂和反腐敗法律、法規和政策的遵守情況，但我們不能保證這些內部控制和程序將始終有效地防止不合規行為，並使我們免於因我們的員工或其他第三方業務夥伴的違規行為而被有關政府當局處罰或承擔責任。若我們的員工或第三方業務夥伴被發現或被指控違反了反賄賂或反腐敗的法律和法規，我們可能會面臨或牽涉罰款、訴訟和聲譽受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未必能夠及時發現和阻止員工或第三方的不當行為，或者根本無法發現和阻止這種行為，且我們為發現和防止該等潛在不當行為而採取的預防措施可能無法有效控制未知或無法管理的風險或損失，或保障我們免受因未能遵守這些法律或法規而引起的政府調查，或我們的客戶或業務夥伴就因這種不當行為導致我們違反合同而提起的索賠或訴訟。若出現針對我們提起的任何有關法律行動，而我們並無成功自辯或維護我們的權利，這些法律行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包括施加民事、刑事和行政處罰、損害賠償、罰款、合同損害賠償、聲譽受損、利潤和未來盈利減少以及我們的業務縮減。

第三方提供的任何服務中斷或延遲，或我們無法充分計劃和管理服務中斷或基礎設施容量要求，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服務交付，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從第三方購買的計算機硬件和第三方提供的雲計算平台，以提供我們的解決方案和服務。我們的系統（包括我們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的系統）的任何損壞、中斷或故障，都可能導致我們的服務中斷。在過去，我們曾經歷過服務中斷，而且這種中斷可能在未來發生。我們的服務中斷可能會對我們保留現有客戶和吸引新客戶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從而會減少我們的收益。若我們的客戶或潛在客戶認為我們的解決方案和服務不可靠，我們的業務和聲譽亦可能受損。

我們不能控制由第三方提供商提供的任何設施的運作，這些設施可能容易受到地震、洪災、火災、停電、電信故障和類似事件的損害或中斷。這些設施也可能受到闖入、破壞、蓄意破壞和類似不當行為的影響，以及當地的行政行動、法律或監管要求的變更和訴訟程序的影響，從而停止、限制或延遲運營。儘管我們的第三方提供商在這些設施中採取了預防措施，如災難恢復和業務持續經營安排，但恐怖主義行為或自然災害的發生、在沒有充分通知的情況下關閉設施的決定或這些設施中的其他無法預料的問題可能導致我們的服務長時間中斷。

此外，這些硬件、軟件、數據和雲計算服務可能無法繼續以合理的價格、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向我們提供或根本無法向我們提供。若我們失去了使用任何這些服務的權利，這可能會大大增加我們的費用，或導致我們的解決方案和服務的交付延遲。若這些第三方的表現被證明不令人滿意，或者若他們中的任何一方違反了對我們的合同義務，我們可能需要更換這些第三方及／或採取其他補救措施，這可能導致產生額外的成本，並對我們向客戶提供的解決方案和服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第三方提供商的財務狀況可能在我們與他們的合同期內惡化，此亦可能影響該第三方提供約定服務的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可能沒有足夠的計算資源、傳輸頻寬和存儲空間，這可能導致中斷，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部分依賴於第三方電信網絡提供商提供的傳輸頻寬，以及對數據中心的接入以容納我們的服務器和其他計算資源。如客戶對頻寬和數據中心需求在無預計下增加，無法保證我們會有充分的準備。我們訂約使用的頻寬或我們建立的數據中心可能因各種原因而無法使用，包括服務中斷、付款糾紛、網絡提供商倒閉、自然災害、網絡施加流量限制或政府通過影響網絡運營的法規。此外，若頻寬提供商自身有與我們構成競爭的服務，或者他們可能選擇開發將與我們構成競爭的服務，這些頻寬提供商可能不願意以公平的市場價格向我們出售足夠的傳輸頻寬，甚至完全不出售。在市場力量集中於一個或幾個主要網絡的情況下，此風險會更大。我們亦可能無法迅速增加容量，以反映不斷增長的流量或安全需求。若未能建立我們所需的容量，可能會導致對我們客戶的服務減少或中斷，並最終失去該等客戶。未能如此行事亦可能導致我們無法獲得新客戶，因為我們的平台未能提供彼等要求的容量。

我們的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任何第三方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商業秘密、商標、版權、專利、域名和其他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依靠並預計將繼續依靠與員工、與有業務關係的第三方簽訂的保密和非競爭、發明轉讓和許可協議，以及我們的商標、域名、版權、商業秘密、專利權和其他知識產權來保護我們的品牌。然而，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事件可能對我們的知識產權以及我們的解決方案和服務構成威脅。對商標、版權、域名、專利權和其他知識產權的有效保護，無論是在申請和維護成本方面，還是在捍衛和執行這些權利的成本方面，均為昂貴和難以維護。雖然我們已經採取措施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這些努力屬充分或有效。儘管如此，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遭到侵犯、挪用或質疑，這可能導致其範圍縮窄或宣佈為無效或無法執行。

---

## 風險因素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註冊了16項專利，並提出59項待審批發明專利申請。截至同日，我們亦持有230項註冊軟件版權、116個註冊域名及138個註冊商標。註冊每項待決專利和商標的預期時間取決於多種因素。若我們不能大量註冊這些專利和商標，我們的業務經營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同樣，我們對未獲專利的專有信息和技術的依賴，如商業秘密和保密信息，部分取決於我們與僱員和第三方的協議，其中包含對使用和披露有關知識產權的限制。這些協議可能不充分或可能遭違反，任何一種情況均有可能導致我們的商業秘密和其他知識產權的未經授權使用或披露，包括向我們的競爭對手披露。因此，我們可能會失去源自這些知識產權的重要競爭優勢。對我們的知識產權的重大損害，以及對我們向他人主張我們知識產權的能力的限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受到第三方的知識產權侵權索賠，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於我們有效開發和維護與我們業務有關的知識產權的能力。然而，第三方可能聲稱我們的業務侵犯了或以其他方式違反了他們所持有的專利、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而不論這些索賠是否有效。我們可能會面臨關於我們侵犯第三方（包括競爭對手）的商標、版權、專利和其他知識產權的指控，或者關於我們涉及不公平貿易行為的指控。知識產權的有效性、可執行性和保護範圍，特別是在中國境內，仍在不斷發展。隨著我們面臨越來越多的競爭，以及訴訟成為中國解決商業糾紛更為普遍的方法，我們成為知識產權侵權索賠對象的風險將更高。

此外，知識產權法律的應用和解釋以及授予商標、專利、版權、專門知識或其他知識產權的程序和標準均在不斷發展，而且可能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法院或監管機構會同意我們的分析。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牽涉一宗正在進行的專利侵權上訴，索賠金額超過人民幣7.0百萬元，我們在一審法院成功抗辯，若該訴訟的結果對我們不利，我們可能要承擔責任，或被禁止使用這些知識產權，我們可能會產生許可費或被迫自行開發替代品，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此外，無論是否有理據，對有關索賠的辯護將涉及大量的訴訟費用，並將從我們的業務分散大量的管理資源。

---

## 風險因素

---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一直且可能不斷牽涉申索、糾紛及法律訴訟。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會不時牽涉申索、糾紛及法律訴訟，可能涉及(其中包括)違反合約、僱傭或勞資糾紛及侵犯知識產權的事宜。倘我們在任何申索、糾紛及法律訴訟中敗訴，我們可能會遭受重大損失。我們提出或針對我們提出的任何申索、糾紛或法律訴訟，無論是否有理據，均可能導致巨額成本及資源分散，並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

我們的業務依賴於我們IT系統的正常運行，這些系統的任何長期故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IT系統的正常運作。我們使用IT系統檢索和分析運營數據，包括採購、銷售和財務及會計數據。我們亦使用IT系統協助我們規劃和管理預算、人力資源、銷售和財務報告。因此，我們的IT系統對我們的日常運作至關重要。雖然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遇到任何IT系統故障，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IT系統會一直運行，不發生間斷。

我們的IT系統的任何特定部分出現故障，均可能對我們的運營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我們需要不斷升級和改進我們的IT系統，以跟上運營和業務的持續增長。我們未必能夠一直成功安裝、運行或實施我們業務發展所需的新軟件或先進的IT系統。所有這些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發生自然災害、大範圍流行病或其他疫情(如COVID-19疫情)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自然災害(如暴風雪、地震、火災或水災、爆發大範圍流行病)或其他事件(如戰爭、恐怖活動、環境事故、電力短缺或通訊中斷)的重大不利影響。在中國或其他地方發生此類災難或長期爆發傳染病或發生其他不利的公共衛生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H5N1禽流感、人類豬流感(亦稱為甲型H1N1流感)，或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可能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及營運。



## 風險因素

2019年底開始爆發的COVID-19疫情對中國及全球經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為應對疫情，中國政府不時實施緩解措施，以遏制疫情蔓延。在COVID-19疫情期間，我們多名僱員於2022年12月感染COVID-19，令我們的業務運營暫時受到干擾。此外，我們的若干客戶受到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我們在向該等客戶收取貿易應收款項方面遇到困難。再者，在2022年，因COVID-19疫情影響，我們的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交付方面遇到暫時延誤，且我們下調若干解決方案的價格，以吸引中型市場客戶並在COVID-19疫情期間保留現有客戶。

COVID-19疫情亦可能加劇本節所披露的其他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與以下各項有關的風險：(1)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下降，此可能是由於經濟衰退所致；(2)我們服務提供商的運營受干擾；及(3)COVID-19疫情在某種程度上導致全球資本市場波動加劇或受到嚴重干擾，這可能對我們以可接受的條款進入資本市場和獲得其他資金來源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或根本無法進入資本市場和獲得其他資金來源。

我們的業務極為依賴我們的管理層及其他主要人員的不懈努力，同樣依賴支持我們現有營運及未來增長的稱職僱員。倘我們無法吸引、激勵及挽留人才，則我們的經營及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嚴重損害。

我們日後的成功在極大程度上依賴我們的管理層及其他主要人員的持續服務。我們尤其依賴創始人以及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團隊其他成員的專業知識、豐富經驗及遠見卓識。我們亦依賴其他主要人員的專有技術知識及技能。倘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或主要人員不能或不願繼續為我們提供服務，我們未必能輕易物色合適的替任人選，甚至無法覓得替任人選。因此，我們的業務或會因而受到嚴重干擾，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會因招聘、培訓及挽留主要人員而產生額外開支。

我們現有營運及未來增長需要專門從事(其中包括)雲計算、財稅管理、數據分析以及銷售及營銷的能幹僱員協助，從而提升解決方案功能、預測並有效應對不斷變化的客戶喜好及市場趨勢。然而，我們的行業對人才的需求甚高且競爭激烈。為吸引及挽留人才，我們需要為僱員提供較高的報酬、更佳的培訓及更具吸引力的職業晉升和其他福利，此舉成本高昂且繁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吸納或挽留必要的合格僱員以支持未來增長。我們或未能管理與現任或離任僱員的關係，而我們與彼等之間的任何爭議，或任何勞工相關監管或法律訴訟可能分散我們的管理及財務資源，對員工士氣造成負面影響，削弱我們的生產力，或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日後招聘能力。

## 風險因素

此外，隨著我們的業務快速增長，我們培訓及將新僱員融入我們業務的能力未必能夠滿足我們日益增長的業務需求。上述任何問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以及因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而產生的估值不確定性的不利影響。

於2020年、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確認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虧損人民幣285.9百萬元、人民幣265.5百萬元、人民幣53.5百萬元及人民幣20.3百萬元以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收益人民幣97.8百萬元，主要與我們的附有優先權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獲得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及我們股權融資中發行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有關。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附有優先權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獲得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及我們股權融資中發行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被分類為第三級工具，而相關的公平值計量乃基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作出，包括貼現率、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及預期波幅，其變動將導致公平值變動。

就第三級金融工具而言，價格乃使用估值方法（如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其他類似技術）釐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0。因此，我們因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而面臨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及估值不確定性，這將直接影響我們的利潤及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而我們未必能按可接受的條款獲得或甚至無法獲得有關資金，且倘我們無法籌集資金，閣下於我們的[編纂]價值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現金資源為我們的持續增長或其他未來發展提供資金，包括我們可能決定進行的任何投資或收購。倘我們的財務資源不足以應付我們的資金需求，我們將需要尋求額外融資或推遲計劃開支。概不保證我們能按可接受的條款獲得額外資金，或甚至無法獲得資金。此外，我們於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取決於多個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投資者對我們此類公司證券的認知及需求；
- 我們可能尋求籌集資金的資本市場的狀況；
- 有關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的發展；

---

## 風險因素

---

- 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
- 集資及債務融資活動的整體市場狀況；及
- 中國及其他地區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此外，倘我們透過股本或股本掛鉤融資籌集額外資金，閣下於本公司的股本權益可能被攤薄。另一方面，倘我們透過產生債務責任籌集額外資金，我們可能受相關債務工具項下的多個契諾限制，從而可能（其中包括）限制我們支付股息或獲得額外融資的能力。履行該等債務責任亦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負擔。倘我們未能履行有關債務責任或未能遵守任何有關契諾，我們可能違反有關債務責任，且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對與勞工相關法律法規有關的若干法律及監管風險。**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僱主有義務為彼等的僱員直接及妥善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及一些經營實體聘請第三方代理為我們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供款，而非由我們自身繳納供款，這並無嚴格遵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自2022年10月起，我們已終止與第三方代理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作出的所有安排。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政府主管部門將認為該第三方代理安排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就住房公積金而言，我們可能會被責令在指定限期內向相關地方部門支付未付餘額，且倘若我們不遵守，政府機關可以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但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並不予以處罰。就社會保險而言，我們可能會被責令在指定期限內支付未付餘額，並自未能支付之日起每天支付相當於未付餘額總額0.05%的滯納金，否則我們可能會被處以未付餘額總額一至三倍的罰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並無任何差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監管部門並無就我們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採取任何行政行動或處罰，我們亦無收到任何命令或被告知作出任何補充付款。

## 風險因素

根據第三方代理與我們相關經營實體之間的協議，第三方代理有義務為我們的相關僱員按時及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我們曾經合作的第三方代理均無發生未能為我們的僱員支付或延遲支付任何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供款的情況，且該等第三方代理已按照我們與其簽訂的相關經營實體協議為及代表我們的僱員妥為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第三方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代理安排收到任何行政處罰或僱員提出的勞動仲裁申請，且我們並無接獲司法或行政部門有關現任及前任僱員就任何供款不足提出任何申索的通知。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基於上述情況，我們面臨任何行政處罰的風險相對較低。因此，董事認為，我們與第三方代理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過往安排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或[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並無就我們的第三方代理安排錄得任何撥備。

我們使用租賃物業的權利或會受到第三方質疑，或我們或會因業權缺陷被迫搬遷，或我們或須就未能登記租賃協議負責，這或會導致我們的運營中斷並使我們受到處罰。

我們向第三方租賃若干物業，主要用作辦公場所，研發設施及員工宿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出租人尚未向我們提供有關六項租賃物業的所有權證書或同等證明。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出租人有權向我們出租相關房地產。倘出租人無權向我們出租房地產，而該等房地產的業主拒絕追認我們與相關出租人之間的租賃協議，則我們可能無法對業主強制執行於相關租賃協議項下的權利，且倘我們的租賃協議因有關業權缺陷而被宣告無效，我們可能須搬出租賃物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第三方就我們使用未獲得適當所有權證明的租賃物業而提出任何索賠或質疑。倘我們被迫自租賃物業搬出，儘管我們相信能夠按合理商業條款覓得適當的替代地點，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中斷。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完成23份租賃協議的行政備案。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租賃協議的出租人及承租人須在租賃協議簽立後30天內向相關政府部門備案租賃協議。儘管未辦理行政備案或不會影響租賃協議的合法性、有效性或可執行性，政府部門可能要求在指定時間內進行備案，否則政府部門可能就尚未妥善備案的每份協議處以介乎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中國法律尚未明確有關罰款是由出租人或由承租人承擔。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相關租賃協議的出租



---

## 風險因素

---

人需要向我們提供若干文件（例如其營業執照或身份資料），以便辦理行政備案。概不保證我們租賃物業的出租人將會配合辦理有關備案。倘我們未能在相關政府部門規定的期限內辦理所有未登記租賃的行政備案，且相關部門認定我們須對未能辦理所有相關租賃協議的行政備案負責，我們可能被處以介乎人民幣23,000元至人民幣230,000元的罰款。

**未來的戰略聯盟、收購或投資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不時與多個第三方達成戰略聯盟或投資（包括合資企業或少數股權投資），以實現我們的業務目標。該等聯盟及投資或會使我們面臨多項風險，包括與共享專有信息有關的風險、第三方不履約及新戰略聯盟的設立費用增加，任何有關風險均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監控或控制有關第三方的行為的能力或許有限，如果任何有關戰略第三方因其業務相關事件面臨負面宣傳或聲譽受損，我們亦或會因與任何有關第三方之間的關係而遭受負面宣傳或聲譽受損。

此外，如果出現合適的機會，我們可能會收購我們認為可以擴展和加強我們的解決方案和客戶覆蓋範圍及技術和服務能力的其他業務、平台、資產或技術。日後收購及隨後將新資產及業務整合至我們本身的業務中，將需佔用管理層的大量精力，並可能導致分散現有業務的資源，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產生不利影響。所購資產或業務產生的財務業績可能低於預期。收購可能需要使用大量現金、股本證券的潛在攤薄發行、產生重大商譽減值開支、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及所購業務的潛在未知責任風險。其亦可能令我們或須承擔與所收購公司及其管理層在收購前後的行為有關的繼任者責任風險。我們為收購或投資進行的盡職審查未必足以發現未知的責任，而我們從目標公司的賣方及／或其股東獲得的合同保證或彌償未必足以保護我們免受實際責

## 風險因素

任，或為我們的實際責任提供賠償。此外，識別及完成投資或會耗費巨額成本。除可能須獲得股東批准外，我們可能還須獲得有關政府機構的投資批准及許可，及遵守任何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這或會導致延誤及成本增加。此外，倘所收購公司的管理團隊或關鍵僱員的表現不達預期，可能會對有關所收購公司的業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有效控制我們的員工成本，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尤其是在北京等大城市）存在通貨膨脹及勞工成本增加。此外，我們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為僱員的利益向指定政府機關繳納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等多項法定僱員福利。任何勞工短缺或流失或會令我們的業務營運出現嚴重中斷或延遲我們的擴張計劃。我們於聘任或挽留足夠及合資格僱員時或會面臨困難。此外，中國的平均工資預期持續增長，我們預計其將對我們的勞工成本及僱員薪金及福利帶來上升壓力，進而對我們的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未能以任何合理成本及時吸引合資格僱員，以及未來與僱員之任何糾紛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所有方面未必足夠或有效，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致力設立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屬適當且涵蓋組織框架、政策、程序及風險管理方法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致力持續完善該等系統。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業務－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然而，由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設計及實施的固有限制，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將能夠識別、規避及管理所有風險。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旨在監控我們的營運及確保全面合規。然而，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可能無法及時識別或根本無法識別所有不合規事件。我們未必能一直及時發現及預防欺詐及其他不當行為，且我們所採取預防及檢測有關活動的預防措施未必有效。

我們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亦依賴於僱員的有效實施。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龐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實施不會涉及任何人為失誤或錯誤，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我們可能在未來提供範圍更廣及更加多元化的服務與解決方案，服務供應的多元化要求我們繼續提高風險管理能力。倘我們未能及時調整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適應不斷變化的業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保險承保範圍有限可能令我們面臨巨額成本及業務中斷。

我們在業務方面面臨各種風險，並可能缺乏足夠的保險保障。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投購財產保險、關鍵僱員保險、產品責任保險及業務中斷保險。我們亦無投購保障我們技術基礎設施的損害賠償的保單或訴訟保險。任何未投保的業務中斷、訴訟或自然災害、金錢責任或未投保設備、設施或聲譽的重大損害賠償，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目前，中國的保險公司所提供的保險產品不如其他發達經濟體的保險公司所提供的產品廣泛。因此，我們未必能如願就與本身的資產或業務相關的若干風險投保。如果我們因火災、爆炸、洪災或其他自然災害、我們的網絡基礎設施或業務營運受到干擾或任何重大訴訟而蒙受重大損失或承擔重大責任，我們的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現有的保險保障範圍未必能充分保障我們免受任何損失，且概不保證我們將能根據現有保單及時成功申索損失，或根本不能申索損失。如果我們產生保單保障範圍以外的任何損失，或如果賠償金額遠低於我們的實際損失，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目前在中國可獲得的優惠稅項待遇及政府補助或會終止或減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中國公司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的所得稅稅率一般為25%。百望股份有限公司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於往績記錄期間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根據稅務機關及其他相關機關的要求，我們應保留及遞交財務報表以及我們的研發活動及其他技術創新活動的詳情以作享有優惠稅項待遇的未來參考。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釐定應課稅溢利時，我們有權將產生的研發開支申報為可扣稅開支。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持續享有該優惠稅項待遇，或提供優惠稅項待遇的政策將持續有效。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倘我們未能提供必要的材料以供日後參考，我們將無權享有優惠稅項待遇，以及根據認證獲授的其他福利。倘我們於未來無權享受優惠稅項待遇，我們的實際稅率可能提高至25%，且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將相應增加，從而對我們的淨利潤產生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中國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在中國進行所有業務運營。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具體而言，消費者、企業及政府開支、企業投資、經濟發展水平、資源分配等因素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增長。

自中國實施改革開放政策以來，中國經濟在過去數十年經歷了顯著增長。近年，中國政府已實施強調在經濟改革中利用市場力量及商業企業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措施。該等經濟改革措施可因應行業或全國不同地區而作出適應性調整。倘中國的商業環境出現變化，我們在中國的業務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制度的發展以及中國法律、法規及政策在中國的詮釋及執行出現變化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中國法律制度以成文法為基礎。自1970年代末以來，中國政府已頒佈有關經濟事宜的法律及法規，如外商投資、企業組織及管治、商業、稅務及貿易，以建立全面的商法體系。然而，由於許多法律及法規相對較新且不斷演變，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會有不同的詮釋。與其他民法法系國家一樣，除非最高人民法院另有規定，否則可引用作為參考但對後續案件不具約束力的已公佈法院判決數目有限，而且先例價值有限。由於該等法律及法規因應不斷轉變的經濟及其他狀況而不斷演變，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實施的該等不確定性可能會對[編纂]及我們可獲得的法律保護及補救措施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日後的證券活動可能須遵守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部門的批准或其他規定。

於2021年7月6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及辦公廳聯合發佈7月6日意見，要求加強對[編纂]中國公司的管理和監督，建議修訂監管該等公司境外發行和[編纂]的相關規定，並明確主管國內行業監管機構和政府部門的職責。7月6日意見旨在通過建立監管體系及修訂中國實體及其聯屬公司境外[編纂]的現有規則（包括中國證券法的潛在域外應用）來實現此目標。



---

## 風險因素

---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頒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和五項相關指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全面改進和改革中國境內公司證券境外[編纂]的現行監管制度，規範中國境內公司直接和間接到境外[編纂]證券[編纂]。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中國境內公司向境外主管監管機構或境外證券交易所提交[編纂]申請，則該發行人須於提交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須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向中國證監會辦理備案手續。我們已於2023年7月3日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所需備案文件，中國證監會於2024年1月2日就我們就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完成中國備案程序發出通知。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根據7月6日意見及任何其他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頒佈的新規則或法規不會對我們施加任何額外規定或以其他方式收緊法規。倘確定我們日後的集資活動須遵守中國證監會的任何批准、備案、其他政府授權或規定，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不能取得有關批准或符合有關規定。未能如此行事可能會對我們為業務發展提供資金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有關批准、備案或其他規定的任何不確定性及／或負面宣傳亦可能對我們的H股[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閣下可能難以向我們及我們的董事及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執行國外判決或在中國提出原訴。

我們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所有資產及營運均位於中國。此外，我們大部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居住於中國。該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因此，閣下可能難以或無法在香港、美國或中國境外其他地方向我們或該等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在香港對我們或該等人士提起訴訟。此外，中國並無與大多數其他司法權區訂立相互承認及執行司法判決及裁決的條約。

---

## 風險因素

---

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訂《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安排的安排》（「2006年安排」）。根據該安排，倘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須支付款項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在中國申請認可及執行該判決，反之亦然。然而，前提是須待爭議當事人根據2006年安排訂立書面管轄協議。

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生效日期將於最高人民法院發佈司法解釋及於香港完成相關手續後公告。2019年安排將取代2006年安排，從而明確確定民商事案件的相互認可和執行。2019年安排生效前訂立的「書面管轄協議」仍將適用2006年安排。然而，任何申請在中國承認及執行該等判決及仲裁裁決的結果仍存在不確定因素。

此外，只有當中國法律並未規定要求仲裁原訴並滿足依據中國民事訴訟法提出訴訟理由的條件時，才可能在中國向我們或我們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出原訴。因中國民事訴訟法中所載條件以及中國法院可酌情決定條件是否符合以及是否接受案件仲裁的關係，[編纂]是否能夠以此方式在中國提出原訴存在不確定因素。

我們控制的非有形資產（包括印章及印鑑）的保管人或授權使用人可能無法履行其職責，或挪用或濫用該等資產。

根據中國法律，公司交易的法律文件（包括協議及合同）使用簽約實體的印章或印鑑或其法定代表人（其指定已向中國相關市場監督管理局登記和備案）的簽名簽立。

## 風險因素

為保障我們印章及印鑑的使用，我們已就該等印章及印鑑的使用設立內部控制程序及規則。倘擬使用印章及印鑑，負責人員將提交正式申請，而該申請將由獲授權僱員根據內部控制程序及規則審核批准。此外，為保持印章的實物安全，我們一般將印章存放於安全地點，僅供獲授權僱員使用。儘管我們監察該等獲授權僱員，但該等程序可能不足以防止一切濫用或疏忽情況。存在我們的僱員可能會濫用職權的風險，例如訂立未經我們批准的合同或尋求獲得對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或我們的聯屬實體或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任何僱員因任何原因取得、濫用或挪用我們的印章及印鑑或控制的其他無形資產，我們的正常業務經營可能會受到干擾。我們可能須採取企業或法律行動，這可能需要大量時間及資源解決，並可能分散管理層對我們營運的注意力，以及倘第三方依賴該等僱員的表見代理並秉誠行事，我們可能無法彌補因有關濫用或挪用而造成的損失。

**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閣下的[編纂]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匯率的波動亦受(其中包括)中國政府政策以及中國及國際政治和經濟狀況變化的影響。[編纂][編纂]將以港元計值。因此，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或任何其他外幣的任何升值可能導致我們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編纂][編纂]的價值下降。相反，人民幣的任何貶值可能對我們以外幣計值的H股的價值及應付股息造成不利影響。在中國，可供我們以合理成本降低我們外幣風險承擔的工具有限，且我們從未使用及將來亦可能不會使用任何此類工具。所有這些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減少H股的外幣價值及應付股息。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控制，以及人民幣匯入及匯出中國的限制，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減少H股的外幣價值及應付股息。**

在中國，貨幣的匯入及匯出須遵守多項法律及法規。我們的收益及支出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編纂][編纂]及我們為H股支付的任何股息將以港元計值。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規，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將能夠進行經常項目外匯交易(包括以外幣派付股息)，而毋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

## 風險因素

然而，未來在若干情況下，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措施限制為資本項目及經常項目交易取得外幣。若實行該等措施，我們未必能向H股持有人以外幣派付股息。我們資本項目下的外匯交易受嚴格的外匯管制規限，並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審批。該等限制可能影響我們通過境外融資獲得外匯的能力。

此外，[編纂][編纂]預計將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存入，直至我們自相關中國監管機關獲得將該等[編纂]兌換為在岸人民幣所需的批准。倘[編纂]未能及時兌換為在岸人民幣，則我們可能因無法將該等[編纂]投資以人民幣計值的境內資產或調配[編纂]至須以人民幣進行的境內用途而影響我們有效調配該等[編纂]的能力。所有這些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H股的[編纂]可能須就自我們收取的股息和處置H股的收益繳納中國稅款。**

名列H股股東名冊並持有H股的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須就自我們收取的股息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發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向持有H股的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派發股息的適用稅率介乎5%至20%（通常為10%），視乎持有H股的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所在司法權區與中國是否存在任何適用稅收協定以及中國與香港的稅收安排而定。倘若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居住的司法權區未與中國簽訂稅收協定，則須就自我們收取的股息繳納20.0%的預扣稅。請參閱「監管概覽」。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持有H股的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變現的收益須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然而，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發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轉讓[編纂]企業股份的個人所得可免交個人所得稅。據我們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稅務機關實際上並未試圖對該等收益徵收個人所得稅。倘日後徵收該稅，則該等個人股東[編纂]H股的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企業通常須就其來自中國的收入（包括向中國公司收取股息以及處置中國公司股權所得的收益）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若中國與非中國居民企業所在司法權區訂有任何特別安排或適用協定，則該稅率或會下調。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我們擬從應付予持有H股的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包括[編纂]）的股息中預扣10%的稅款。依據適用所得稅協定或安排有權按較低稅率納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退還超過適用協定所規定稅率預扣的金額，退款須獲中國稅務機關批准後方可作實。請參閱「監管概覽」。中國稅務機關對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詮釋和執行存在不確定性，包括持有H股的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得收益須否和如何繳納企業所得稅。倘日後徵收該稅，則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編纂]H股的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股息的派付受中國法律所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可分配利潤中派付。可分配利潤指我們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所釐定的稅後利潤，減去任何累計虧損彌補及我們須提撥的法定及其他儲備。因此，我們可能並無足夠的可分配利潤（如有），以供我們在未來向股東分派股息，包括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盈利期間。任何並無在特定年度內分派的可分配利潤會被保留，且在往後年度可供分派。

另外，由於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的可分配利潤的計算方法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計算方法在若干方面有所不同，即使我們的附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在該年度有利潤，其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未必有可分配利潤，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從附屬公司獲得足夠的分派。倘我們的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日後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包括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盈利期間。

## 風險因素

未能遵守有關僱員股權激勵計劃登記規定的中國法規可能會使中國計劃參與者或我們面臨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2年2月15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總局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參與境外[編纂]公司任何股權激勵計劃的中國公民或連續居住於中國不少於一年的非中國公民，除若干例外情況外，須通過境內合格代理機構（可為有關境外[編纂]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向國家外匯管理局辦理登記，並完成辦理若干其他程序。此外，須委聘境外受託機構以處理有關行使或出售購股權以及購買或出售股份及權益的事宜。當我們完成此次[編纂]後成為一家境外[編纂]公司，我們與我們身為中國公民或連續居住於中國不少於一年及已獲授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須遵守該等規定。未有完成規定登記的，可能會面臨罰款及法律制裁，亦可能導致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額外出資的能力以及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股息的能力受到限制。我們亦面臨監管的不確定性，從而可能限制我們根據中國法律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採用其他激勵計劃的能力。

國家稅務總局亦頒佈有關僱員購股權及限制性股份的若干通函。根據該等通函，行使購股權或獲授限制性股份並於中國工作的僱員將須繳付中國個人所得稅。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有責任向相關稅務機關提交有關僱員購股權或限制性股份的文件，並預扣行使購股權的僱員的個人所得稅。倘若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的僱員未能支付或我們未能預扣彼等的所得稅，我們可能面臨稅務機關或其他中國政府機關施加的制裁。

###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H股過往並無[編纂]，H股流通量及[編纂]可能會有波動。

H股於[編纂]前並無[編纂]。H股的[編纂]範圍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協定，而[編纂]可能與[編纂]後H股的[編纂]存在重大差異。我們已申請H股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然而，在聯交所[編纂]並不保證H股將會形成[編纂]活躍及流

---

## 風險因素

---

通的[編纂]，或即使形成活躍及流通的[編纂]，亦不能保證其在[編纂]後維持，且不保證在[編纂]後H股的[編纂]將不會下跌。另外，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出現波動。下列因素或會影響H股的[編纂]和[編纂]：

- 我們的財務狀況；
- 我們的經營表現的實際或預期波動；
- 有關我們或競爭對手招攬或流失主要人員的新聞；
- 我們及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歷史及前景；
- 業內競爭局勢發展、收購或戰略聯盟的公告；
- 影響我們獲得或維持我們服務監管批准的法律或法規的變動或擬議變動，或對該等法律或法規的不同詮釋；
- 潛在訴訟或監管調查；
- 影響我們或所在行業的整體市況或其他事態發展；
- 對我們知識產權的不充分保護或因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而向我們提起的法律訴訟；
- 其他公司及行業的經營及股價表現以及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其他事件或因素；及
- 整體政治、金融、社會及經濟狀況。

此外，資本市場不時經歷[編纂]大幅波動，而該波動與相關公司於市場的經營表現無關或並無直接關係。此等廣泛的市場及行業波動可能會對H股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可能無法形成活躍及流通的[編纂]。

於[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於任何其他市場[編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編纂]後將形成或維持活躍及流通的H股[編纂]。流通及活躍的[編纂]通常可減少價格波動及提高執行[編纂]買賣訂單的效率。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因多項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倘我們H股的[編纂]下跌，閣下可能會損失大部分或全部H股[編纂]。

---

## 風險因素

---

由於H股的[編纂]與[編纂]將有數日間隔，H股持有人將面臨H股[編纂]於[編纂]H股開始前期間可能下跌的風險。

預計H股的[編纂]於[編纂]釐定。然而，H股僅在交付後方在聯交所開始[編纂]，而交付日期預計為[編纂]起計三個香港營業日後。因此，[編纂]在此期間可能無法[編纂]H股。因此，H股持有人面臨由出售至開始[編纂]期間可能出現不利市況或其他不利事態發展導致H股於開始[編纂]前[編纂]下跌的風險。

倘H股[編纂]大幅高於每股[編纂]賬面[編纂]，[編纂]H股的買家在進行有關購買後可能面臨即時攤薄。

由於H股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的每股[編纂]，[編纂]H股的買家將面臨[編纂]的即時攤薄。我們現有股東所持股份的每股[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增加。此外，倘[編纂]行使[編纂]或倘我們於日後為籌集額外資本而發行額外股份，則H股持有人可能面臨彼等權益的進一步攤薄。

我們對如何使用[編纂][編纂]擁有重大酌情決定權，但閣下可能未必同意我們使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的方式。

我們的管理層可能以閣下未必認同的方式或無法取得可觀回報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有關[編纂]擬定[編纂]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然而，管理層將酌情決定[編纂]的實際用途。閣下將資金托付予我們的管理層，則應信賴我們管理層的判斷，我們將就特定用途使用此次[編纂][編纂]。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並無發佈有關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或倘彼等對關於股份的建議作出不利更改，則H股的[編纂]或會下跌。

行業或證券分析師所發佈關於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可能會影響H股的[編纂]。倘研究我們的一名或多名分析師將H股降級或發表有關我們的負面評論，不論資



---

## 風險因素

---

料是否準確，H股的[編纂]很有可能下跌。倘一名或多名分析師不再將我們納入研究範圍或未能定期發佈有關我們的報告，我們可能會失去金融市場的知名度並因此導致H股的[編纂]下跌。

聯交所已就遵守上市規則的若干規定授出豁免。該等豁免可能被撤銷，使我們及我們的股東承擔額外的法律及合規責任。

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多項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請參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規定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概不保證聯交所將不會撤銷已授出的任何該等豁免或對該等豁免施加若干條件。倘任何該等豁免被撤銷或受限於若干條件，我們可能須承擔額外的合規責任、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並面臨多個司法權區合規事宜產生的不確定性，上述各項均可能對我們及我們的股東造成不利影響。

未來或預期於公開市場中大量出售或轉換我們的證券（包括於中國的任何未來[編纂]或我們將[編纂]），可能對H股現行[編纂]及我們於未來籌集額外資本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令閣下的股權面臨攤薄。

未來在公開市場出售我們的大量H股或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或發行新H股或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或預期可能發生有關出售或發行，均可能令H股[編纂]下跌。未來出售或預期出售我們的大量證券或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包括部分任何未來[編纂]）亦可能對H股現行[編纂]及我們於未來按照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及[編纂]籌集資本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如本文件「歷史及公司架構」所述，我們的控股股東於自[編纂]起計12個月內出售H股受到限制，但[編纂]後控股股東或其他現有股東日後在[編纂]出售大量H股，或預期該等出售可能發生，可能導致我們H股的[編纂]下跌，並可能嚴重損害我們日後通過[編纂]H股籌集資金的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控股股東或其他現有股東將不會出售彼等持有的H股。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內資股可[編纂]H股，且有關[編纂]可於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惟於進行有關[編纂]有關[編纂]前須適當完成任何必要的內部審批程序，並獲得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的審批（「該安排」）。此外，有關[編纂]須於所有方面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訂明的法規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訂明的法規、規定及程序。該安排僅適用於內資股。所有內資股受制於該安排，並於相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及聯交所）批准後方可[編纂]H股。

我們可能無法就H股派付任何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我們無法保證於[編纂]後何時及以何種方式就H股派付股息。股息宣派由董事會提議，並基於及受限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資本及監管規定以及整體業務狀況。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運營已實現盈利，但我們可能沒有足夠或任何溢利可使我們能夠於日後向股東分派股息。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並無發佈有關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或倘彼等對關於H股的建議作出不利更改，則H股的[編纂]或會下跌。

行業或證券分析師所發佈關於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可能會影響H股的[編纂]。倘研究我們的一名或多名分析師將H股降級或發表有關我們的負面評論，不論資料是否準確，H股的[編纂]很有可能下跌。倘一名或多名分析師不再將我們納入研究範圍或未能定期發佈有關我們的報告，我們可能會失去金融市場的知名度並因此導致H股的[編纂]下跌。

---

## 風險因素

---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須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規限。

本文件內載有有關我們的業務策略、運營效率、競爭地位、現時業務的增長機會、管理層的計劃及目標、若干[編纂]資料及其他事宜的前瞻性陳述。

「預料」、「相信」、「能夠」、「潛在」、「持續」、「預期」、「有意」、「可能」、「計劃」、「尋求」、「將」、「將會」、「應會」等字眼及該等詞彙的相反字眼及其他類似表達指各種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其中包括)有關我們的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陳述，乃反映董事、監事及管理層最佳判斷的必要估計，並包括多項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建議者有重大差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因此，該等前瞻性陳述應根據多項重要因素考慮，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者。因此，有關陳述並非對未來業績的保證，且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警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所載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來自各種官方或第三方資料來源，可能並不準確，可靠，完整或屬最新。

我們於本文件(尤其是「行業概覽」一節)載列的若干資料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報告及各種政府官方刊物以及由中國政府、行業協會，獨立研究機構及其他第三方渠道提供的其他公開可用刊物。來自政府官方渠道的資料未經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編纂]所涉及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獨立核實，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及可靠性，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可能與在中國境內外編製的其他資料不一致。由於收集方法可能存在缺陷或效率低下，或已刊發的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存在差異以及其他問題，本文件所載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產生的統計數據相比較，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該等數據。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統計數據未必按與其他地方呈列類似統計數據相同的基準或相同準確度陳述或編製。無論如何，閣下均應審慎衡量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可依賴或重要程度。

---

## 風險因素

---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且我們強烈建議閣下切勿依賴報刊文章及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於本文件刊發前已有，且於本文件日期後但於[編纂]完成前亦可能會有報刊及媒體對我們、我們的業務、行業及[編纂]作出有關報道，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我們及[編纂]的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前瞻性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報刊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會對有關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報道的準確性或完整性負責。我們不對有關我們的任何該等預測、估值或其他前瞻性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倘有關陳述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符或有所抵觸，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有意[編纂]務請僅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而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